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 7 号楼五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12 人，实际参会董事 12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巧女女士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从审慎角度出发，考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继续实施的可行性发生变化，为使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达到最大化，公司拟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绿化苗木基地建设项目”和“园林机械购置项目”，将前述两个项目的剩余资金共 73,400 万元（分别为 63,400 万元，10,000 万元）的使用用途变更，变更后的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成本	2015 年 6-12 月预计付款	2016 年 1-6 月预计付款
1	即墨创智新区北轴线景观工程	5,429.84	4,002.54	629.89
2	吉林市东山文化体育公园工程	8,798.16	3,713.00	895.02
3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沿海防护林（东巡宫路—峨眉山路）森林抚育项目工程施工第一标段项目	9,049.04	3,622.05	366.39
4	东胜生态产业园工程	9,585.48	3,450.60	5,000.00
5	吴兴区东部新城西山漾生态湿地景观整治工程（一期）	10,463.58	3,670.29	399.04
6	广西第六届园林园艺博览会项目	13,790.96	5,933.00	500

7	郑东新区龙湖生态绿化建设(一期)等项目施工二标段	15,221.56	7,000.00	345.13
8	贵阳市花果园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18,372.43	1,500.00	386
9	简阳市东城新区鳌山公园建设项目设计、施工 EPC 总承包一标段(园林景观工程)工程	28,627.95	7,603.08	1,339.92
10	东港市大东沟水系生态景观工程	31,354.32	4,905.79	2,137.60
11	烟台植物园二期西区景观绿化工程	33,435.11	4,517.84	1,662.57
12	襄阳市景观系统工程建设项目(一期)	33,770.56	4,813	3,021
13	乌沙河沿河景观带等四项景观建设工程	43,531.50	3,155.65	848.78
14	盘县生态景观建设项目	43,834.52	10,249.74	15,000.00
	合计	305,265.01	68,136.57	32,531.34

以上项目累计投入额合计 305,265.01 万元，其中 2015 年 6-12 月预计支付 68,136.57 万元，公司拟使用变更用途后的募集资金 68,136.57 万元；2016 年 1-6 月预计支付 32,531.34 万元，公司拟使用变更用途后的募集资金 5263.43 万元，拟通过自筹资金支付剩余工程款 27,267.91 万元。以上项目预计总成本如有变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资金支付。

表决结果：表决票 12 票，赞成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7。)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下午 2:00 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 12 票，赞成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58）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一日